

# 雷州市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服务中心

## 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土地（园地）经营使用权

### 招标公告

雷州市集体资产资源产权交易中心受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的委托，定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于雷州市集体资产资源产权交易中心对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的土地（园地）的经营使用权进行招投标，本项目采用明标方式进行，欢迎有意参加单位或个人前来竞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资产资源类型及面积：约 140 亩。
- 2、标的物所在位置：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委会那腰塘岭。
- 3、土地租赁起止期限：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37 年 9 月 30 日止（15 年）。
- 4、交易底价：¥400.00 元/亩/年。
- 5、承包款（租金）递增方式：第 11 年起按中标价递增 5%。
- 6、承包款（租金）收取方式：分期付款（按合同付款）。
- 7、竞投保证金：¥80,000.00 元。
- 8、合同履行押金：¥10,000.00 元。
- 9、资产使用范围：农业种植。

#### 二、竞投人（单位）准入条件

覃斗镇辖区内合法公民，除法律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竞投方式

本次项目采用明标方式竞投，每次举牌递增¥20.00 元/亩/年，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首次举牌为竞标底价¥400.00 元/亩/年，第二次起每次举牌递增¥20.00 元/亩/年，也可以直接叫价，但不得低于¥20.00 元/亩/年（叫价必须按¥20.00 元的整倍数，否则叫价无效）。

#### 四、领取资料

竞投人（单位）可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2 年 8 月 30 日 17 时前（办公时间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7:00），携带相关资料（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的身份证明原件）到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索取竞投详细资料。

#### 五、竞投保证金缴交方式

竞投人必须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 17 时前将竞投保证金以转账（存款）方式一笔汇入指

定账户，账户名称：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开户银行：广东雷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覃斗支行，账号：80020000002449035，并持银行存款回单原件到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办公室报名。保证金须在指定时间内实名到账才能有效，填写进账单时应在备注栏注明：竞标人（姓名）竞投保证金。逾期恕不接受报名。

#### 六、提交资料

竞投人（单位）必须在2022年8月30日17时前提交以下资料到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办公室，逾期恕不接受。

1. 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加盖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机构代码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原件、银行存折或卡复印件、委托书等）；

2. 竞投保证金缴款凭证。

3. 疫情防控要求

(1)、参会人员会在前14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疫情中高风险区人员接触史、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驻留史或其他疑似情况的，应委托他人参会。

(2)、参会人员需扫“场所码”出示48小时内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粤康码”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以下简称“行程卡”）绿卡，现场测量体温 $<37.3^{\circ}\text{C}$ 后佩戴口罩方可进场。

(3)、请参会人员提前15分钟到达会场，参会期间请按要求做好疫情防护工作，全程佩戴口罩，如有特殊情况，请及时向主办方报告，并注意参会期间的人员健康安全。

#### 七、实地查看

本次不组织实地查看资产资源的具体位置，标的以实物为准，有意投标者可自行查看资产资源的位置及了解基本情况。

八、经确认竞投资格的竞投人请于2022年9月1日10时15分前（如遇特殊情况，以另行通知为准）携带相关资料到雷州市集体资产资源产权交易中心现场签到入场，2022年9月1日10时30分准时开始招标，逾期恕不接受，携带资料明细如下：

(1) 法人或委托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2) 竞投资格确认书。

#### 九、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

联系人：黄家煌 联系电话：183 1663 3026

雷州市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服务中心

2022年8月24日

# 承包合同书(初拟)



发包方：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为了更好地发挥多方面的有利因素，挖掘潜力，管理好现有的耕地面积，甲方决定将位于我村委会那腰塘岭一百四十亩土地产权，（其四至：东至洪塌村陈国的龙眼园，西至我村委会承包给水管会的果园，南至与土贡村的分割界，北至我村委会的青枣园），承包给乙方经营。

为了使双方在承包期间更好地履行协议，特定如下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承包经营期限十五年，从2022年9月1日至2037年8月30日止。

二、承包上缴金：每年每亩承包金为 元，每年承包金共计人民币要在该年度的8月31日前缴交完当年度租金，否则，甲方终止合同，收回土地，重新发包。

三、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园地设施，设备（即抽水井，水泵，用电路线，房屋等）均交给乙方使用。乙方在承包期间内，在作业期间需要平整园地，园地上杂物（如果树，石头）由乙方自行处理，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在承包期间如因土地的地权，经营权发生纠纷，甲方应负责与有关职能部门协调解决乃至应诉。

五、本合同在经营期间未经双方同意，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如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甲方有权没收乙方当年上缴租金的同时并将土地收回经营。如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乙方除向甲方收回当年投资成本和上缴金外，并视土地上的农作物生产情况，甲方要加倍赔偿给乙方。

六、承包期满后，乙方应把土地上的农作物无偿交回给甲方，若再继续承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让乙方承包。

七、以上合同，双方严格遵守执行，如一方违约，按承包金总额20%罚款，由违约方付给对方。

八、如国家征用此园地，不能继续经营，土地补偿款归甲方所有，青苗补偿款归乙方，甲方同意退还给乙方当年租金。

九、第十一年起承包金按中标价递增5%。

十、合同押金壹万元整（¥10000元），该押金由竞标报名时所交竞投保证金转化。合同期间满后，如无违约合同条款，甲方在1个月内不计息退付给乙方，若有违约行为，则罚款在押金中扣除。

十一、承包期内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改变土地性质。以种植农作物为主，否则甲方终止合同，收回承包金及押金。

十二、在承包期内，乙方需要转让园地，须甲方同意，否则甲方终止合同，收回承包金及押金。

十三、凡是国家各项税金和其他事项及一切意外事故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雷州市集体资产资源产权交易中心、镇财政结算中心各执一份，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雷州市覃斗镇迈克村民委员会

甲方签名：

乙方：

签证单位：雷州市集体资金资产产权交易中心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